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印发全市稳就业“百日攻坚” 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人事劳动局，
局机关相关处室、局属有关单位：

现将《全市稳就业“百日攻坚”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7月14日



全市稳就业“百日攻坚”行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切实做好我市稳就业工作，确保如期完成全年就业工作目标，决定在全市开展稳就业“百日攻坚”行动，制定方案如下：

一、行动时间

2022年7月15日至10月20日

二、服务对象

（一）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力、返乡创业人员、登记失业人员等有就业创业意愿的劳动者；

（二）有用工需求的重点企业。

三、主要措施

（一）开展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服务攻坚行动

1.健全完善实名帮扶机制。加强与教育部门、高校的对接，精准掌握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信息，将本地户籍与外地前来求职的毕业生全面纳入登记帮扶范围。摸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基本信息、需求状况，对有就业意愿的毕业生提供1次职业指导、3次岗位推介、1次技能培训或就业见习机会；对有创业意向的，提供创业培训、创业服务和政策扶持。（牵头单位：市人才中心，责任单位：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2.持续举办各类招聘活动。举办“就在武汉·创赢未来”校园招

聘、百日千万网络招聘、“智领青年·就在武汉”国企大型网络招聘、直播带岗等活动，各区每周至少举办1次专业性招聘活动，每月至少举办1次综合性招聘活动。通过“就在武汉”武汉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网络服务平台集中发布求职、招聘等信息，助力供需精准对接。（牵头单位：市人才中心，责任单位：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3.结对帮扶困难毕业生就业。向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发出公开信、服务公告，结合“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组织党员干部对困难毕业生进行结对帮扶。制定“一人一策”帮扶计划，优先推荐岗位，优先落实政策，优先组织培训见习，促进困难毕业生尽快就业创业，对符合条件的进行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牵头单位：市人才中心，责任单位：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4.强化毕业生劳动权益保障。加大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清理整顿，坚决查处黑职介、假招聘、售卖简历和证书以及其他侵害高校毕业生人身财产权益的违法违规行为。规范企业招聘行为，及时查处滥用试用期、拖欠试用期工资、不依法签订劳动合同等侵害高校毕业生劳动权益的行为。（牵头单位：市人才中心，责任单位：监察农工处、流动处、劳动关系处、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二）开展重点企业用工保障攻坚行动

1.摸清企业用工需求。开展联企拓岗“1131”专项行动，市、

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人才服务中心，市人力资源服务协会指派就业服务专员持续对接“965”产业重点企业及 100 家用工大户、100 家百强企业、3000 家中小企业、100 家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开展常态化沟通联系、常态化招聘服务、常态化政策宣传，对有用工需求的企业实行“一企一策”，量身定制招工服务方案，为重点企业解决用工缺口 3 万人。（牵头单位：市就业局，责任单位：就失处、市人才中心、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2.开展网络招聘服务。在“湖北公共招聘网·武汉”网站创建百日攻坚行动（百日冲刺）专区，实行招聘信息归集，统一发布。有条件的区利用公共就业服务平台和知名网络平台，开展行业性、综合性直播带岗活动，重点涵盖电气自动化、数控机床、机械制造、快递物流等领域，为劳动者和用人单位提供精准服务对接。行动期间，全市共举办 150 场网络招聘活动（含直播带岗），各区每周至少举办 1 次专场网络招聘活动，做到全市“周周有招聘、日日有服务”。（牵头单位：市就业局，责任单位：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3.强化劳务协作专项行动。依托武汉城市圈劳务协作联盟，举办“乐业助企·同城就业”同步招聘会 3 场，组织武汉城市圈各市 300 家企业参与，提供岗位 10000 个。打造“武汉城市圈企业招聘直通车”活动品牌，组织 20 家重点企业赴武汉城市圈人力资源较丰富的地区开展线下招聘活动 2 场。（牵头单位：市就业局，责任单位：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三）开展农村劳动力就业帮扶攻坚行动

1.举办专场招聘。组织“为农村劳动力送岗位”专项招聘活动，促进农村劳动力与企业岗位精准对接，新城区线下招聘活动每月不少于2场，中心城区线下招聘每月不少于1场。并通过“湖北公共招聘网·武汉”“省智慧就业精准服务系统”“武汉市农民工就业服务信息平台”等线上平台发布招聘会信息，方便农村劳动力就近查询、报名应聘。（牵头单位：市就业局，责任单位：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2.促进返乡创业。加大政策和资金支持，开展省市级返乡创业园区、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的推荐认定工作，落实各项返乡创业补贴政策，为农村劳动力创办实体提供贴息贷款支持。对有需求的返乡创业者开展创业培训，按规定给予创业培训补贴，不断提升创业能力。组织举办15场创业项目推介、创业开业指导等创业服务进街道、下社区活动（每个区至少1场），将创业服务延伸到群众家门口。持续实施“我兴楚乡·创在武汉”返乡创业行动，力争提前完成新增返乡创业5100人的年度目标。（牵头单位：市就业局，责任单位：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3.提升就业能力。坚持需求导向，围绕市场急需紧缺职业，针对农村劳动力特点，组织开展家政、养老护理、保安、电工、物流、建筑、机械、维修等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3000人次以上，提高农村劳动力就业创业能力。（牵头单位：市就业局，责任单位：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4.扶持灵活就业。强化供需对接，持续开展各类线上线下招聘活动。发挥零工驿站作用，为灵活就业的农村劳动力提供各类公共就业服务。加大对困难灵活就业农村劳动力帮扶力度。落实新业态从业人员意外伤害保险补贴、创业担保贷款等政策。做好灵活就业农村劳动力劳动权益保障等工作。（牵头单位：市就业局，责任单位：就失处、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5.稳定务工规模。多渠道跟踪农民工务工返乡等趋势变化，动态掌握返乡人员和有就业意愿人员情况，防范外出务工人员大规模返乡风险，制定大规模返乡风险应对预案。通过建设农民工就业服务信息化平台、打造特色劳务品牌、扩大就业信息监测范围、发挥劳务经纪人作用等方式，促进农村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和转移就业，全市农村劳动力就业规模保持在110万人以上。（牵头单位：市就业局，责任单位：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四）开展失业人员再就业攻坚行动

1.开展调查摸底。落实定期联系制度，通过信息比对、实地走访、电话调查等形式，主动联系登记失业人员。对登记失业人员，在失业登记后5个工作日内进行联系，每月开展一次跟踪回访，摸清失业原因、技能水平和就业意愿等信息。（牵头单位：市就业局，责任单位：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2.落实就业政策。鼓励企业吸纳失业人员，落实社会保险补

贴、企业吸纳就业奖补等政策。对符合条件的灵活就业人员，按规定落实社会保险补贴。支持失业人员通过创业实现就业，落实一次性创业补贴等政策。（牵头单位：市就业局，责任单位：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3.强化就业培训。组织培训机构开展送培训“进社区、进乡村”活动，就近就地开展烹饪、叉车、快递员、育婴师、母婴护理、美容美发等专业培训不少于10个班次，服务失业人员等群体不少于10000人次，并按规定落实就业培训补贴和生活费补助。（牵头单位：市就业局，责任单位：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4.组织专项招聘。举办“为百姓送岗位社区行”等线上线下专项招聘活动不少于180场，各区线下招聘活动每月不少于1场，线上活动每月不少于3场，促进失业人员与企业岗位精准对接。通过开展失业人员再就业帮扶活动，力争提前完成帮扶失业人员再就业4.2万人的年度目标任务。（牵头单位：市就业局，责任单位：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湖分局）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宣传引导。市、区人社部门要结合“就业政策宣传年”活动，加大就业创业政策宣传力度，促进就业政策进园区、进校区、进社区、进厂区，助力“百日攻坚”行动，并大力宣传就业创业典型，讲好各类群体就业创业故事。

（二）压实工作责任。各牵头单位要切实履行职责，抓好工

作督导。各责任单位要加强沟通协同，配合牵头单位开展工作，形成强大合力。各区人社部门要强化属地责任，主要领导亲自抓，并明确具体负责人，细化实施方案，7月20日前报送实施方案和联络信息表（见附件1）。

（三）强化跟踪问效。各区人社部门要精心组织实施，确保“百日攻坚”行动效果。市人社局采取月调度机制，定期对各区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汇总，对于进度较慢的进行通报。各区分别于8月15日、9月15日、10月15日报送《全市稳就业“百日攻坚”行动情况统计表》（见附件2），10月20日报送工作总结。

联系人：罗杰（市劳动就业管理局）

联系电话：027—85732245

电子邮箱：jy85805986@163.com

附件 1

全市稳就业“百日攻坚”行动联络信息表

填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具体负责人
			联络员

附件 2

全市稳就业“百日攻坚”行动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服务攻坚行动									开展重点企业用工保障攻坚行动				开展农村劳动力就业帮扶攻坚行动			开展失业人员再就业攻坚行动						
		健全完善实名帮扶机制			持续举办各类招聘活动		结对帮扶困难毕业生就业		摸清企业用工需求		开展网络招聘服务		举办专场招聘	促进返乡创业	提升就业能力	开展调查摸底		落实就业政策	强化就业培训		组织专项招聘			
服务人次	服务企业家次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登记人次	提供职业指导服务人次	提供岗位推介人次	提供技能培训或就业见习机会人次	提供创业培训、业务扶持和策略支持	专业性招聘活动场次	综合性招聘活动场次	帮助困难毕业生就业人次	公益性岗位安置人次	联系对接服务企业数	帮助重点企业解决用工缺口人次	网络招聘活动场次	专场网络招聘活动场次	线下专场招聘活动场次	创业服务人次	技能创业培训人次	失业登记人次	跟踪回访人次	帮助享受就业创业补贴人次	开展专业培训班次	服务失业人员等群体人次	失业人员帮扶线下招聘会场次	失业人员帮扶线上招聘会场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